

著者/西默农 译者/其 晔

梅格雷探案

上当的情人



SHANG
DANG DE
QING
REN

上海译文出版社

Georges Simenon

MAIGRET'S RIVAL

本书根据 Penguin Books 1985 年版译出

上当的情人

[比利时]西默农 著

其 晖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6.125 插页 2 字数 101,000

1989 年 12 月第 1 版 198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25400 册

ISBN7-5327-0729-6/I·371

定价: 2.60 元

目 录

- 一 夜间小火车……………(1)
- 二 穿睡衣的姑娘……………(22)
- 三 一个不受欢迎的人……………(43)
- 四 偷帽贼……………(66)
- 五 客厅里的三个女人……………(86)
- 六 阿尔邦·格鲁-科泰尔的证据
……………(106)
- 七 年老的女邮政局长……………(128)
- 八 梅格雷扮演梅格雷……………(152)
- 九 门后的声音……………(170)

一 夜间小火车

梅格雷用神情阴沉的大眼睛打量着同车的旅客，而且毫无目的地装出一副高傲而自负的样子，这是在火车车厢里无所事事地度过几个小时后的人们常有的那种表情。火车驰近一个车站，还未开始减速，男人们就纷纷走出各种分隔车室，以便在过道里占上一席之地，他们身着肥大、飘动的大衣，手里拿着皮公文包或手提箱。他们站在那儿，一只手随意抓着横在车窗前的铜杠，对同车的旅客显得毫不在意。

巨大的雨点形成一条条雨线，横扫过这扇车窗。探长从透明而湿漉漉的窗玻璃向外望去，只见信号房里射出的灯光四散成无数条尖尖的光线，因为此时天已经黑了。往下看，只见街道笔直伸展开去，像运河一样闪闪发光；还有一排排看起来完全一模一样的房子、窗子、台阶和人行道；还瞧见在这个天地中间有一个孤零零的人影，一个穿着有兜帽斗篷的男子正急匆匆赶往什么地方。

梅格雷慢吞吞地仔细地装着烟斗。为了点上

烟斗，他转过身子，面对着过道里那行旅客。有四五个人站在他和过道尽头的中间，他们也和他一样，正等着列车停下来，以便能尽快下车，走进无人的街道或赶往车站餐厅。在他们中间，他认出一张灰白色的面孔，这人立即将脸转向别处。

这个人不是别人，竟是老僵尸！

探长先是咕哝：

“他装作没看见我，这个白痴。”

然后他皱起了眉头。卡弗勒侦探究竟干吗要去马雷附近的圣奥潘呢？

列车减速，驶进了尼奥尔站。梅格雷走到寒冷、潮湿的站台上，叫住一个搬运工问道：

“对不起，能告诉我怎么去圣奥潘吗？”

“到第三站台乘二十点十七分的火车……”

他还得等半个小时。他去站台右侧尽头上了一趟厕所，不多会儿，他推开车站餐厅的门，里面许多桌子空着，他走到其中一张前，没精打采地坐到椅子上，在灰尘蒙蒙的亮光中定下心来等待。

老僵尸也在那儿，在餐厅的另一端，也像梅格雷那样坐在一张没有铺桌布的餐桌边，他又一次装作没看见探长。

他的真名叫卡弗勒，朱斯坦·卡弗勒，不过，二十年来，他一直被叫作老僵尸，巴黎司法警察局里每个人在说到他时都用这个绰号。

他坐在角落里，模样可笑，身子直挺挺的，

不时从一个不舒服的姿势换成另一个不舒服的姿势，为了要避开梅格雷的眼光。他知道探长已经看见了他，这是肯定无疑的。他这个人瘦骨嶙峋、皮肤灰黄，眼睑红红的，使人想起那些赌气地躲在操场边上的学生，尽管心里巴不得和班里其他同学一起玩，可表面上却装出一副不想的样子。

卡弗勒就是这种人。他是个聪明人，可能是梅格雷在警察里遇见的最聪明的人。他俩年纪相仿。要是有人知道底细的话，卡弗勒还更有经验些，他要是坚持干下去，兴许比梅格雷先提升为探长。

为什么在他还是个青年的时候，他那瘦削的肩头上好像就已经压上了某种苦难的负担？为什么他总是恶狠狠地看别人，好像觉得他们人人都要压倒他似的。

“老僵尸刚开始他的九天连续祈祷……”

这是多年前在奥尔费弗尔滨河街^①经常听到的一句话。为了些许小事，有时根本不为什么，卡弗勒侦探会突然在一段时间里和谁也不说话，对谁也不信，恢复了对他们的憎恨，可以这么说。他会连续一个星期不和任何人说一个字。有时他的同事会看到他暗暗窃喜，好像他看透了他们想像的阴谋一样。

① 巴黎司法警察局所在地。

没几个人知道他为什么突然离开了警察部门。梅格雷本人也是隔了一段时间才明白其中的缘由的，他为卡弗勒感到很遗憾。

卡弗勒不是像丈夫那样爱他的妻子，而是怀着情人的嫉妒和使人憔悴的激情那样爱她。他的妻子是个粗俗不堪的女人，凡是行为放荡的女人或者冒牌的电影明星所有的那种泼辣的特点她都有，他到底觉得她哪儿迷人，人们只能猜测。不过，事实是，就是因为她，他才在警察生涯中犯了严重的过错。受贿的丑闻的暴露断送了他的前程。一天傍晚，卡弗勒耸着肩、垂着头走出警察局长办公室。几个月后，大家知道他在德鲁奥街一家邮票店的楼上开设了一家私人侦探所。

旅客们在用晚餐，个个沉浸在各自的厌烦和沉默中。梅格雷喝完半品脱啤酒，抹了抹嘴，拿起手提箱，走过从前的同事身旁。他离他的桌子不到两码远，但卡弗勒继续低头盯着地上一口唾沫迹。

小火车已经停在第三站台上了，显得黑魆魆、湿漉漉的，梅格雷爬上火车，走进老式车厢内一个阴冷、潮湿的分隔车室，他使劲关着车窗，想把它关紧，但白费力气。

旅客在外面站台上走来走去，探长还听到其他熟悉的声音。车厢门打开了两三次，还探进来过一个脑袋。每个旅客都渴望找到一个空房间。

他们只要一看见梅格雷，门就又关上了。

列车启动后，探长走出房间到过道里去关窗，因为有一路风从那儿吹进来。他正关着窗，看到卡弗勒侦探在他隔壁房间里，这回卡弗勒在装睡。

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老去想这一奇怪的巧合，那可太傻了。再说，整个案件也没多大意思，梅格雷希望只要耸耸肩就能使他从自己的许诺中摆脱出来。

对他来说，即使卡弗勒也去圣奥潘，又有什么关系呢？

车窗外黑沉沉的，偶尔可以看见公路一侧有一点亮光，汽车驶过时一闪而过的车前灯光，或是看起来更神秘、更吸引人的闪着黄光的长方形窗子。

预审法官布雷戎是个富有魅力、性情温和、相当腼腆而讲究旧式礼节的男子，他再三对梅格雷说过：

“我妹夫诺德会在车站接你的。我已通知你会去的。”

梅格雷一面抽烟斗，一面禁不住思忖：“可是，老僵尸究竟干吗去呢？”

探长甚至不是去办公务。经常跟他共同办案的布雷戎给他写了封短信，问他能否尽快到他办公室去一下。

那是在一月里，巴黎和尼奥尔一样正在下雨。雨已连续下了一个多星期了，太阳一次也没有出来过。预审法官办公桌上的台灯罩着一个绿色灯罩。布雷戎先生说话时，不断擦着眼镜镜片，而梅格雷想到自己的办公室里也有一个绿色灯罩，只是眼前他定睛瞧着的这个上有一条条的棱纹，像个甜瓜。

“……打扰你实在抱歉……尤其这不是件公事……请坐……可是，当然啦……来支雪茄？……你也许知道我妻子娘家姓莱卡……这无关紧要……这也不是我想讨论的问题……我妹妹路易丝·布雷戎结婚后成了诺德太太……”

时间已经很晚。外面街上的行人抬眼看到令人生畏的法院大楼阴暗的正面，看到预审法官办公室还亮着灯，一准会以为里面正在讨论一些严重的案子。

瞅着梅格雷硕大的身躯和没有人能猜出他在想些什么的沉思的表情，人们就会对他的权威性产生非常强烈的印象。

事实上，他只是心不在焉地听着那位蓄山羊胡子的预审法官对他说的话，脑子里却在琢磨面前的这个绿色灯罩和自己办公室的那个，心想这个有一条条棱纹的怎么那么漂亮，自己怎么也去弄一个这样的灯罩。

“你可以想见那儿的情况……一个小小的、

小得可怜的村子……你会亲眼看到的……离哪儿都有好几英里……到处是妒忌、眼馋和莫名其妙的怨恨……我妹夫是个可爱的人，也很真诚……我的外甥女还只是个孩子……如果你同意，我会给你安排一星期假期。我全家将非常感激你，而且……而且……”

他就这样卷入了一次愚蠢的冒险之中。那个小个子预审法官究竟对他说了些什么？从外表看，预审法官仍旧是个外省人，而且像所有的外省人一样听任自己被有关一些家族的闲言碎语弄得心神不定，他在讲到这些家族的姓氏时，就像他们在历史上是具有重要性的名门望族一样。

他的妹妹路易丝·布雷戎嫁给了艾蒂安·诺德。预审法官又补充了一句，好像全世界都听说过这个人一样：

“塞巴斯蒂安·诺德的儿子，你知道吗？”

得了，塞巴斯蒂安·诺德只不过是个体格健壮的牛贩子，他出生于旺代沼泽地中心的圣奥潘。

“拿艾蒂安·诺德的母亲那边来说，他和那个地区最有声望的家族都有亲戚关系。”

这一切都挺好嘛，有什么问题呢？

“他们住在离村子约一英里外的地方，他们家的房子差不多就挨着铁路线……就是从尼奥尔到丰特内-孔特的那条线……大约三个星期前，

当地一个小伙子——家庭出身很不错，至少是他母亲方面的亲戚，因为她姓佩尔科——被发现死在铁轨上……起先，大家都认为这是一个意外事故，我现在依然这么认为……但是以后，传开了谣言……匿名信四处散发……一句话，我妹夫现在处境糟透了，因为人们几乎公开地指责他杀害了那男孩……他给我写了封有点混乱的信，讲这件事……于是我写了封信给丰特内-孔特的检察官，了解详情，因为圣奥潘在丰特内的管辖下。出乎意料，我发现罪名相当严重，恐怕难以避免官方的审讯……所以，亲爱的探长，我才亲自跟你联系，纯粹作为一个朋友……”

列车停了。梅格雷擦去窗上的水汽，看到一个很小的车站，只有一个站台、一盏灯和一个铁路工人，他正一边吹哨子，一边沿列车跑着。有一个车门砰的一声关上了，列车又开动了。不过他听到关上的不是紧挨着他的那个车室的门。卡弗勒侦探还在车上。

从车窗望出去，梅格雷不时会瞥见一个农庄，不过，不管是近处的还是远处的农庄，位置总是比他低。他每瞅见灯光，也总是看见它映现在一汪池水中的倒影，好像列车正沿着湖边行驶一样。

“圣奥潘到了！”

他下了车。车上一共有三个旅客下车：一个

年迈的老太太，她提着一个笨重的黑柳条篮子，还有卡弗勒和梅格雷。站台中间站着一个身材异常高大的男子，身穿皮茄克，足蹬高统皮靴。显然他就是诺德，因为他正迟疑不定地四下张望着。他那位当预审法官的内兄已经告诉他，梅格雷将在这天晚上抵达圣奥潘。但是下火车的两个男人中哪一个是梅格雷呢？

开始，他朝两人中比较瘦的那个走去。他的一只手已经在往上抬去碰帽子了，嘴巴微微张开，准备用吞吞吐吐的声音问这个陌生人的姓名。但是卡弗勒旁若无人地径直走了过去，等于带着会意的神情说：

“不是我。是那个家伙。”

预审法官的妹夫陡然改变了方向。

“我想，是梅格雷探长吧？真抱歉，我没有一下子认出你。你的照片经常上报，不过，在这个荒僻的小地方，你知道……”

探长在口袋里寻找车票的当儿，诺德已经拿起梅格雷的手提箱。他在头前引路，带着探长朝铁路道口而不是车站出口走去，同时说道：

“别为车票操心……”

说完，转向火车站站长喊了一声：

“晚上好，皮埃尔……”

天依然在下着雨。一匹套着双轮轻便车的马拴在一个环上。

“请上车……这种天气汽车在公路上实在无法行驶。”

卡弗勒在哪里？梅格雷看见他消失在黑夜之中。他很想跟着卡弗勒，可是已经太晚了。再说，一抵达目的地，就丢开他的主人不顾而急于去追踪另一位旅客，这不显得太奇怪了吗？

没有任何村子的踪影。只有孤单单的一根路灯柱矗立在离车站约一百码远处，旁边有几棵高大的树。从这个地方，依稀可见一条公路向外伸展。

“你把大衣盖住双腿。对，你一定得这么盖着。即使这样你的膝盖还会打湿的，因为我们现在是顶风……我内兄给我写了封长信谈起你……他让你这样一位人物卷入这么微不足道的事件，真使我感到不安……你不知道乡下人是什么样的人……”

他让鞭梢在马屁股上晃来晃去。轻便马车沿着与铁路平行的公路往前行驶，车轮深深地陷进黑黢黢的泥淖里。另一边，提灯在一条好像是运河的上方射出朦胧的光线。

突然公路上出现一个人影，似乎不知从哪里钻出来的。他的头上罩着茄克衫，马车驶近时，他让到了公路边上。

“晚上好，法比安！”艾蒂安·诺德像刚才招呼车站站长那样高声喊道，像一个认识附近地区

每一个人的乡绅，叫着他们的教名。

可是，卡弗勒究竟可能在哪儿呢？梅格雷尽可能不去想这件事，但办不到。

“圣奥潘有旅馆吗？”他问。

他的同伴哈哈大笑。

“你根本没必要去住旅馆！我们家住房宽敞。你的房间已准备妥了。我们还安排今天晚饭比平时晚开一个小时，我想你一路上大概没吃过什么东西吧。希望你有先见之明，没有在尼奥尔车站的餐厅里吃晚饭？我们的生活很简单，然而……”

梅格雷根本没在意他们的生活过得如何或是他会受到怎样的欢迎。他满脑子想着卡弗勒。

“我想知道和我一起下车的那个男子 他 是否……”

“我不知道他是谁，”艾蒂安·诺德急忙声明。

他干吗这么回答我？完全是答非所问。

“我想知道他是否能找到住宿的地方……”

“当然能找到！关于我们这个地方，不知我内兄对你说了些什么。他因为住在巴黎，可能认为圣奥潘是个无足轻重的小村子。但是，我亲爱的伙伴，它差不多是个小城镇哪。你还没看见它，因为车站离镇中心有一段路。那儿有两家呱呱叫的旅馆，一家叫金狮，是塔蓬尼埃先生开的，大家都叫他老弗朗索瓦；还有一家三骡旅馆，就在金狮对面……好！我们快到家了……你看得见那

儿的灯光……对……那就是寒舍……”

不用说，他说话的语调就十分清楚地表明他家是一所大宅子，果真如此，那是一所宽敞、低矮、看起来很坚实的住宅，底层有四个窗户里亮着灯。外面，住宅正面的中央有一盏电灯像星辰那样闪烁发光，给每一个来访者照亮道儿。

住宅后面，大概有个很大的院落，它的四周是马厩、牛棚，因此他偶尔能闻到里面有股热烘烘、挺好闻的马的气味。一个雇农立即抢上前来牵过马匹和车子，前门开了，一个女佣走过来提起来访者的行李。

“嗨，我们到了！你瞧，不太远吧……当年造这所房子的时候，可惜没有人预见到将来火车会打我们窗户下面经过。当然，现在大家也都习惯了，而且事实上也没几趟列车开过，就是……请进……把大衣给我……”

就在这个时候，梅格雷正在想着：

“他可是一直没住过嘴。”

随即各种各样的念头一起向他袭来，弄得他有一会儿根本无法思考，一种完全陌生的氛围像一张密封的网那样正在把他包围起来。

过道宽阔，铺着灰瓷砖，四壁镶着约六英尺高的黑色护墙板。一盏电灯装在彩色玻璃的灯笼内。一部宽大的橡木楼梯通向二楼，楼梯上铺着红地毯，扶手擦得锃亮。整所房子里弥漫着打蜡

的味儿和厨房里炖菜的香味，梅格雷还闻到一股别的香味，这种又苦又甜的味儿在他看来是这个国家的精华。

但是，这所房子最引人注意的特点是它的宁静，一种似乎是永恒的宁静。好像房子里的家具和每一件东西几代都没挪动过地方，好像住在这里的人在进进出出各个房间的时候在举行特殊的仪式，这些仪式藐视以前没有看见过的一切。

“吃饭前，你要不要上楼到你的房间去一下？你知道，这里都是家里人，我们不拘礼节……”

主人推开一扇门，里面有两个人同时站起身来。梅格雷给带进一间温暖、简朴的客厅。

“这位是梅格雷探长……这是我妻子……”

她跟她当预审法官的哥哥布雷戎一样，态度谦逊，礼貌周到，这是身受正统的资产阶级教养的特点，但是梅格雷一下子觉察到在她的脸上还有一种比较冷酷、比较尖刻的神情。

“我哥哥请你在这样的天气里一路赶到这儿，真使我吃惊。”

好像这雨对旅途有什么影响或是对环境有什么重大影响一样！

“请允许我向你介绍一位我家的朋友，阿尔邦·格鲁·科泰尔。我想内兄对你提起过他的名字……”

预审法官提起过他吗？也许吧。梅格雷当时一直在出神地琢磨那个有棱纹的绿色灯罩！

“你好，探长。我非常钦佩你……”

梅格雷真想回答：

“嗯，我可不钦佩你。”

因为他实在无法忍受像格鲁-科泰尔这样的人。

“请倒几杯波尔图葡萄酒，好吗，路易丝？”

玻璃杯在客厅里一张桌子上，那里灯光柔和，还有很少一些线条分明的轮廓。椅子是旧的，其中大多数都套着椅套，地毯不是素色的就是褪了色的。一只猫伸开四肢摊躺在壁炉前的地上。

“请坐……我们的邻居格鲁-科泰尔将跟我们一起吃晚饭。”

只要提到他的名字，格鲁-科泰尔就会装腔作势地点点头，像一个身处老百姓中的贵族那样，使自己表现得好像在沙龙里一样。

“他们一定要为我这样一个长期的隐居者在餐桌边安排个席位。”

一个隐居者，是啊，兴许还是个单身汉。虽然说不出为什么，但完全能感觉到，他傲慢、一无所能，只醉心于自己的异常的想法和古怪的举止。

他不是伯爵，也不是侯爵，甚至姓名前连